

## 聲明 - TOPIK 香港

### 1. 遲到考生

就座時間為 TOPIK I 上午8:15-8:40，TOPIK II 上午11:25-11:50。遲到考生一律不得參加考試 (TOPIK I 上午 8:40後，TOPIK II 上午11:50 後到達考試課室者為遲到)。

### 2. 准考證

考生必須帶同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和准考證參加考試。

### 3. 取消考試

由於韓國語能力考試於全球同日舉行考試，故此沒有補考機制。當發生不受本校控制的特殊情況如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天災及暴動等，考試將被取消。若考試被取消，考生可選擇參加下一回的考試而無需重新繳交報名費或可收回50%考試費作退款。

如考試當日上午七時天文臺發出的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仍然懸掛，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上午的考試便會被取消。如在上午十時，天文臺發出的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仍然懸掛，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當日下午的考試便會被取消。

### 4. 退款

一經報名，考試費用概不退還，不接受轉換級別也不能更改考試日期。

### 5. 資料私隱政策

本主辦機構會盡力確保傳送資料之過程保密。考生提供的資料，將儲存在主辦機構及執行機構或本主辦機構及執行機構在香港的伺服器內，只有獲主辦機構授權的職員及承辦商可取得有關資料。然而，我們不能保證不會有任何第三者入侵電腦或在未經授權下竊取資料。

### 6. 個人資料

所收集之考生個人資料乃用作報考韓國語能力考試，在試場確認身份和顯示於成績單上。考生地址則用作寄出考生成績單。